

时代的报告

马东伟 徐晓冬

弥天大谎的

破灭

● 32 亿多元的涉案金额

● 令人震惊的 84 件案中案

● 7 个省市的 300 多家单位

直接卷入

● 挖出「建国以来最严重的

案件」王宝森案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时代的报告

弥天大谎的

马东伟

徐晓冬

破灭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责任编辑 曲 炜 宿 华
封面设计 张志明
版式设计 任志珍
责任校对 吴白桦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弥天大谎的破灭/马东伟, 徐晓冬.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7. 4

ISBN 7-5035-1550-3

I. 弥… II. ①马…②徐… III. ①报告文学-中国-当代
②金融-诈骗-案件-中国 IV. I 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1843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中共中央党校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7 年 4 月第 1 版 199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6.875

字数: 178 千字 印数: 1—11000 册

定价: 11.50 元

谨以此书

纪念为反腐败斗争而献身的李奎顺、
石争平同志；

献给所有为正义事业而奋斗的人们！

目 录

上 篇 大案始末

第一章 罪恶之源	(3)
邓斌其人	(3)
始作俑者	(7)
“福星”降临	(11)
第二章 罪恶的发迹	(15)
“菩萨”保佑	(15)
十八般武艺	(21)
聪明人的悲剧	(26)
污秽的暗沟	(30)
邓斌的王国	(33)
第三章 “四大名旦”	(39)
机关算尽姚静漪	(41)
两面人性黄桂芬	(43)
检察长太太金惠珍	(45)
书记夫人戴宝珍	(47)
第四章 集资潮中的官老爷	(51)
特殊“中介人”	(53)
向在逃犯集资的检察长	(55)

“名旦”的“票友”	(57)
谈根发和他的“铁哥们儿”(一)	(59)
谈根发和他的“铁哥们儿”(二)	(62)
倪品良和他的“事业”	(65)
第五章 幻 灭	(69)
覆灭之路	(70)
贻害四方	(76)
光明之桥	(81)

中 篇 查案纪实

第一章 正义出击	(85)
重大情况	(85)
果断出击	(88)
第二章 正义之战	(92)
中央精神	(92)
利剑出鞘	(96)
“中介人”的结局	(99)
邓斌现形	(104)
奇袭捉鬼	(108)
正义与人道	(110)
重大转折	(113)
第三章 深挖之战	(115)
关键时刻	(115)
高瞻远瞩	(118)
跨越迷障	(121)
十面埋伏	(125)

王宝森毙命.....	(127)
第四章 特殊的战斗	(130)
浩大的工程.....	(130)
为了人民的利益.....	(134)
“三公”与“三级跳”	(138)
第五章 特殊的篇章	(141)
紧握的铁拳.....	(141)
无锡人民的好女儿——石争平.....	(143)
党的忠诚卫士——季奎顺.....	(145)
尾 声.....	(148)

下 篇 循案反思

吴敬琏谈新兴公司非法集资案.....	(153)
第一章 经验与总结	(159)
第二章 挑战与改革	(167)
第三章 改革与完善	(180)
第四章 反腐与倡廉	(195)
后 记.....	(213)

上篇 大案始末

32 亿多元的涉案金额；
长达 4 年多的作案时间；
7 个省市的 300 多家单位直接
卷入；

.....

这一切都缘起于一个由社会
违法犯罪分子，与党政机关内部
腐败分子相勾结营造的弥天大
谎！

第一章 罪恶之源

邓斌其人

12年前，无锡市惠山区盛岸派出所处理了一起小小的经济纠纷案。

事件的中心人物叫邓斌，48岁，无锡市变压器厂退休女工，时任惠山区商业公司下属盛岸街道服务部承包经理。几天前，有人到派出所告她以代买彩电为由骗钱。

这个邓斌，身材肥胖，举止轻柔。尽管已年近半百，但皮肤保养得却挺好。看她一副端庄、持重的神态，很难相信她还是个有过前科的“小骗子”。她在工厂当绕线工时，就曾因骗钱而被厂方给予开除留用的处分。当时她到处炫耀自己的丈夫是海员，有路子能买到自行车等紧俏货。许多人纷纷求她帮忙，她满口答应。钱收下了，却又久拖不办，其实她根本买不来这么多紧俏货。实在逼急了，便玩

起了一个鬼把戏，将别人的钱贴上，到市面上高价买些货物来应付。如此一来，不明底细的人都认为邓斌的确不简单，路子野，她的虚荣心也从中得到极大满足。但这个鬼把戏最终还是露了馅。



主犯邓斌

1982年，在厂里混不下去了的邓斌借口身体不好，提前退了休。但由于与丈夫感情不和，在家里闲着又百无聊赖，她跑到街道服务部的小商店里帮忙做事。最终又耐不住想出风头，承包了服务部，做

了几笔小生意后，又开始到处包揽代买彩电之类的紧俏货，并故伎重演，再次玩起了拆东墙补西墙的把戏。这不，人们又告到了派出所。

一些知情者都有些搞不明白，这个女人究竟是精明，还是愚蠢！这种把戏无异于玩火，从一开始就注定要失败的。难道仅仅是为了出风头？

这其实是个颇为精明的小骗局。买彩电是幌子，骗来钱之后可以用来做别的生意，赚了钱再还给要买彩电的人。

这种以欺骗手法进行吸资在生意场中并不少见。关键在于能够赚来钱。然而邓斌却是个行骗有术，赚钱无能，又好逸恶劳的人，所以骗局露馅也就是难免的了。

盛岸派出所决定给予邓斌具结悔过处理，警告她以后不许再犯。邓斌作了保证回家去了。

这次事件只是当时派出所处理的许多纠纷中不起眼的。然而谁会想到，相同的人，相同的手法，会在10年以后酿成一场

使千万当地人深受其害的灾难！

这两次碰壁反而激发了邓斌潜意识里的一种疯狂的欲念，从而在她的人生历程中起到了承上启下的作用。

邓斌原名邓冰冰，母亲徐月星解放前是一家缫丝厂的童工，被“拿摩温”（女工头）卖到上海一家妓院，后来被曾任国民党汪伪政府警政部次长、江西省代省长的邓祖禹赎身娶为小妾。1938年阴历3月17日，邓斌出生。但由于邓祖禹喜新厌旧，不久便将其母女俩抛弃。邓斌（时名邓冰冰）生下三天后便被外婆接回无锡。后来，徐氏又与一姓王的国民党大官结婚，解放后，姓王的又抛下徐氏母女逃到了台湾。

徐氏母女俩在人民政府的抚恤下，日子过得倒也安稳。邓冰冰六七岁上小学，后来又考上了中学。

长大后的邓冰冰生活一直不稳定。1956年中学毕业后考取了无锡市卫生学校，此间认识了后来成为她丈夫的汪某。1958年，汪在贵阳的哥哥、嫂子到无锡招工，卫校还未毕业的邓冰冰便随同他们一起到贵阳商业干部学校读书。1959年结婚，三天后丈夫到大连海军指挥学校学习，不久因婆婆在家无人照顾，邓冰冰又回到无锡，在一家工厂以工代干。1961年工厂精简行政人员，邓冰冰又到浙江兰溪一家医院当护士。1966年6月，邓随在海军部队服役的丈夫到湛江，在卫生所当护士，改名邓斌。1969年丈夫因病转业回无锡，邓斌也回到了家乡，在仪表厂当工人。1972年又调到无锡市变压器厂。

也许是身世中贵与贱、荣与辱的反差在她脑海中印下了无形的烙印，也许是漂泊的生活造成了她不甘寂寞、不知安分的心态。总之，邓斌浮躁的心理随着她生活的定居反而日益躁动。及至1979年以后，当改革开放的洪流席卷全国，经济大潮涌动之时，无锡城又复现了商贾云集的历史盛况，邓斌的心绪也剧烈地荡漾起

来。

然而她愈加感觉到自己的缺憾：社会根基浅，没有本钱，没有经营头脑。看来，要在商海中一显身手，还得找个靠山。

1985年，邓斌跟别人一起跑到深圳找熟人、托关系联系三合板生意，结果生意未做成，却由此而开始了她充满投机性、赌性与阴谋的后半生。

在那里，邓斌碰到了一个正在倒楣的老乡，无锡县金城湾开发总公司下属金城湾工贸公司经理朱喜春（后任金城湾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当时，朱等人正为做生意被骗而焦头烂额。邓斌心知这个老乡的价值，便凑在一起帮着出主意，还借了点钱给他们。果然，朱喜春回无锡后，便向他的后台老板——时任无锡县金城湾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的倪品良（后任总经理）大力推荐邓斌。

这位倪老板可不是一般人物，他在担任无锡县堰桥乡党委书记时，创造了农村经济改革“一包三改”经验：全面推行经济承包责任制；改干部任免制为聘用制，改工人录用制为合同制，改固定（补贴）工资制为浮动工资制。他因此而被评为江苏省和无锡市的劳动模范，江苏省1984年“十佳”新闻人物之一。不久，他又升任金城湾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并成为在全国小有名气的“改革家”。然而，也正是这位名噪一时的人物，在新兴公司案发后，也因严重的经济问题而被捕入狱，成为轰动当地的一大新闻。这是后话，暂且不提。

倪品良认识邓斌后，对这个大方、热心的女人颇为欣赏。不久，便聘用她为金城湾工贸公司副经理，后又改聘为金城湾开发总公司业务部经理。并决定金城湾工贸公司与盛岸街道服务部联营。从此，邓斌算是正儿八经地步入商海了。

始 作 俑 者

路子一打开，机遇便接踵而至。

1988年下半年，邓斌又随倪品良等人到深圳，与深圳中兴公司洽谈合作，在那里，她又结识了一位对她后半生起了关键性作用的人物，中兴公司总经理李允若。

有人向邓斌等人介绍说李总原是国务院某部的“副部级”干部，这下使邓斌对他奉若神明，跑前跑后围着转。在她的眼里，这位头发稀疏，戴着一副金丝眼镜的“李总”，显然比土老板倪品良的“档次”要高出许多。

后来，中兴公司与金城湾开发总公司联合做成了一笔生意，李允若拿出2万元要奖励一直跑前跑后出了不少力的邓斌，精明的邓斌故作大方，分文不取，目的自然是想博得李的好感。李允若于是对这位能说会道、做事利索、善解人意的女人开始另眼看待。

李允若的中兴公司在无锡设有个联络处，但一直经营不力。他见邓斌有意与自己套近乎，就与倪品良商量请邓兼任这个联络处的负责人，好为两家以后继续合作牵线搭桥。倪欣然同意，邓斌更是求之不得。自此，邓老太身兼三职，两头牵线，成了倪、李眼中的红人。

李允若为了达到利用邓斌为自己在富庶的江南开辟财源的目的，亲自向邓斌传授了一个发财的高招：借鸡生蛋。就是以合作经营某种商品的名义，用高利吸引别人投资。为使邓斌放心大胆地干，他还信口吹嘘自己手头有许多外贸生意，每笔都能赚40%以上的利润。用别人的钱使自己发财，邓斌何乐不为！金城湾方

面也对这种无本买卖表示了极大兴趣。在一次酒席桌上，觥筹交错之间，李允若、邓斌和朱喜春等人信口将投资分利定为每期（45天）11%。邓斌的能耐只是动动嘴、跑跑腿，至于什么联营、合作业务，则一窍不通。为了将愚蠢的邓斌引上路，李允若亲自为她起草了一份“联营协议”，并吩咐她以后尽可以照猫画虎，依样办理。

这是一道充满邪魔魔力的咒符。它使邓斌一步登天，却使千万人沉入深渊。

1989年8月23日，在李允若的一手操办下，邓斌以金城湾工贸公司的名义与深圳四维电脑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第一份协议。协议规定，由这家公司出资152万元，交与邓斌经营2000台空调压缩机生意，期限为27天，到期返还本利161万元（折合年利率为78.96%）。

自此以后，李允若又到处谎称生产出口一次性注射器、医用手套、丝素膏等产品赢利很大，连续拉来了数笔共几千万元的资金，邓斌也全都依样办理，与人签订了协议，每笔资金规定的年利率都在60%以上。

这些生意都纯属于虚乌有。老奸巨滑的李允若因为介绍资金而从中得到分利900多万元，但在生意经营方面却不承担任何责任，而且在签订协议时，他还特意吩咐邓斌，不许以中兴公司的名义，只以金城湾开发总公司的名义签。

邓斌也根本没本事去经营什么产品。她只有再次要弄起当年的鬼把戏，用后家的钱贴补给前家。这样应付了几笔之后，她逐渐醒悟到，高额利息的幌子比“代买彩电”之类的借口高明多了！买彩电的人终究有限，而想获得高利的人却源源不断。只要把这张招牌打下去，就能不断引来越来越多的资金，自己的手中就总有花不完的钱！

然而她也非常明白，自己已经坐在了火山口上，一旦集资亏欠的窟窿不能及时弥补上，就会被烧成灰烬，沉入地狱。于是她盯上了李允若这棵她眼中的大树，决心靠着赌下去，哪怕万劫不复。

案发后，邓斌和李允若都声称自己受了对方的骗。邓斌泪眼涟涟泣不成声，控诉李允若当初声称有许多外贸生意订单却从没有向她提供过一笔，他是国家干部，什么政策都比她懂。而李允若则声称，自己当初并不知道邓斌是在玩弄拆东墙补西墙的把戏，以为邓斌做了好多外贸生意，所以才向她介绍资金。两个骗子为了推卸罪责而拼命往对方头上吐唾沫，然而当初，他们却是狼狈为奸，配合默契。

李允若为了更多地利用邓斌的集资，吩咐邓斌不要把集资款全打到金城湾的账户上，可以想法从集体小企业借用一个账户，把钱周转到中兴公司去。邓斌认为这样也便于自己掌握集资款，就通过关系到无锡县杨市机电设备服务公司借了一个账户，答应每年交些“利润”，为了名正言顺，还挂名担任了这家公司的副经理。通过这个周转站，邓斌又私下以金城湾开发总公司的名义，签订了一些集资协议，并将其中一部分资金打到了中兴公司李允若手上。

这件事后来被倪品良发现，他气极败坏，声称要到检察院去告她。但转念一想，邓斌也为自己的公司拉来了一些资金，这才作罢。自此倪、邓貌合神离，开始相互提防。

恰在此时，深圳的李允若出了事。原来，中兴公司在项生意中被人骗走了大笔资金，公司上级主管部门为此撤销了李允若的职务，将他扫地出门。新上任的总经理又撤销了中兴公司驻无锡联络处，邓斌与李允若一起成了丧家之犬。此时邓斌虽早已知道李允若不是什么副部级干部，但唯利是图、骗子赌徒的共性，以

及拆东墙补西墙造成的集资窟窿，已经使他（她）们走到了同一条道上。不久，李允若又同北京市 A 机关挂上了钩，并受命委托亲信承包了深圳江山实业总公司综合部，同时负责筹建新公司，仍聘任邓斌为江山综合部副经理兼驻无锡联络处负责人。在此期间，邓斌为了填补集资窟窿，继续与人签订集资协议。

1990 年 11 月，由李允若筹建的北京市 A 机关下属深圳中光实业总公司成立。李允若又当上了总经理，并聘任死心塌地追随他的邓斌为总经理助理，兼该公司驻无锡办事处主任。

拥有了新头衔的邓斌，特意飞到深圳参加中光公司的开业庆典。这次使她大开眼界，见到了北京市 A 机关的头头脑脑，对 A 机关的派头和实力大为折服，心中还不由得暗暗庆幸自己能与他们拉上关系。

东山再起的李允若已不把小小的“金城湾”看在眼里，况且李、倪之间本来就因分利不匀而存在矛盾。李允若便让邓斌与金城湾开发总公司脱钩，倪品良倒也干脆，把所有邓斌签订的协议全推了出来，却把资金留了下来。这样，邓斌背着几千万元的集资窟窿，一头栽到了李允若怀里。

但此时邓斌自认为中光公司有 A 机关的背景，自己的腰板也比以前硬了许多。她有恃无恐地到处以中光公司的名义拉集资。然而，李允若决不想把集资的鬼火引到自己头上。当他得知邓斌在无锡以中光公司的名义与人签订集资协议时，不禁大为光火，亲自飞往无锡找邓斌算账。看到邓老太已背了一屁股债，他意识到，如果继续与这个胆大妄为、不知深浅的女人拉扯下去，自己也终会受到拖累。于是他一不做，二不休，向自己的上司、A 机关的领导们告了邓斌一状，称她的资金有问题，有可能携款外逃。

李允若真不愧是老奸巨滑，两面三刀。就是他，当初在拼命攀附北京市 A 机关作靠山时，极力推荐由自己策划、邓斌实施的